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3-009

#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4 月 13 日，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3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公司首席合伙人为吴卫星女士。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257 人，其中合伙人 156 人，注册会计师 1042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2021 年度业务收入 18.63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6.35 亿元。2021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97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258.71 亿元，收费总额 2.48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杭州中院于 2020 年 12 月判决本所及其他中介机构和五洋建设实际控制人承担“五洋债”连带赔偿责任。截至目前，立案执行案件的案款已全部执行到位，本所已履行了案款。

3、诚信记录

大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大信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17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近三年从业人员中 2 人受到行政处罚、31 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蔺彦明

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执业资质。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余骞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0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具有 10 年证券业务服务经验，参与及承办过中青旅、碧水源、北京科锐、先进数通、北方创业、中电广通、中原特钢等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参与多家公司 IPO 申报审计工作、财务尽职调查及专项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发明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01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5 份。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审计收费

2022 年度，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 70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系按照大信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数、天数和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根据事务所审计收费定价原则，公司支付的 2022 年度审计费用与 2021 年度不存在重大差异。2023 年度的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届时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圆满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董事会、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3-010

#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也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1 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1.2 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以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

1.3 决议有效期

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1.4 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临时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以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在实际投资产品余额不超过投资额度的情况下，相关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单笔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1.5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3.1 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2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再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独立董事出具的相关意见

经过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在保障资金安全、合法合规和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临时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3-011

#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子公司名称：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石家庄泰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恒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智控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慧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云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汇领互感器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担保金额及为其担保累计金额：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0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76 亿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具体包括：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石家庄泰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恒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智控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慧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云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汇领互感器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拟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担保额度为敞口概念）。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尚未到期或可能发生的金融机构贷款、信用证及其项下融资、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再保理、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应收账款收益权到期兑付、转让的应收账款回购、履约担保、信托贷款、信托计划、资产证券化、股权基金融资、结构化融资、资产管理计划、专项理财计划、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子公司诉讼财产保全提供担保等，在总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各子公司经营情况调剂使用，担保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根据各子公司经营状况的变化，由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审批并调剂具体的融资担保事宜。调剂方式为被担保方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使用，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控股子公司使用。

拟对各子公司担保计划如下：

| 被担保公司类型 | 被担保公司名称 | 2023 年拟担保金额(亿元) |
|---|---|---|
|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子公司 | 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 23.5 |
| | 石家庄泰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 3 |
|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 | 石家庄科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 2 |
| | 石家庄科林恒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0.1 |
| | 石家庄科林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 0.2 |
| | 石家庄科林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 0.2 |
| | 石家庄汇领互感器有限公司 | 0.5 |
| | 石家庄科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0.2 |
| | 石家庄慧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0.1 |
| | 石家庄科林云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0.2 |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经董事会 7 名董事现场表决，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前述担保事项。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各公司完成相应内部审核流程后，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业务，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经股东大会核定之后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2 月 12 日

注册资本：162,210,1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成锁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

主营业务：配网自动化系统、变电站自动化系统、发电站自动化系统、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交直流电源系统、一体化电源系统、轨道交通自动化系统、水利发电自动化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能效管理系统、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太阳能电源控制器、光伏及风力发电系统的逆变器、太阳能电池片组件、太阳能光伏系统工程、微电网并网产品、变压器、电力成套设备、开关设备、箱变设备、电子/电磁式互感器、组合互感器、绝缘件、传感器、型材结构件、箱体（控制台、机箱、机柜）、电力仪器、仪表、单/三相电能表及高低压费控成套设备、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及监控运营管理系统、混合储能电源模块及系统、电池管理系统、储能装置器件、储能电池安全件及配件、空气热源泵热水器设备及数据通信设备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太阳能发电及售电；技术服务；转让、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硬件、耗材、电子元器件。中央集中供热水系统及其配件的设计、安装；电工器材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829,131,453.02 元，负债总额为 1,842,865,245.76 元，所有者权益为 986,266,207.26 元，营业收入为 1,076,994,532.45 元，净利润为 63,215,048.92 元，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5.1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金融机构的要求在该担保总额范围内办理对外担保事宜，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以框架性担保议案的形式对企业内部担保情况作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鉴于本次担保议案中，担保人和被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担保，所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体风险可控。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对子公司全年担保做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能有助于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申请。

七、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7.7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57.06%。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3-012

#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公司名称：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担保公司：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石家庄泰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恒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智控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慧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云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汇领互感器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 担保金额及为其担保累计金额：担保方合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鉴于母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为满足母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共享金融机构的授信资源，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具体包括：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石家庄泰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恒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智控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慧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科林云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汇领互感器有限公司、石家庄泰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和石家庄科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拟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担保额度为敞口概念）。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尚未到期或可能发生的金融机构贷款、信用证及其项下融资、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再保理、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应收账款收益权到期兑付、转让的应收账款回购、履约担保、信托贷款、信托计划、资产证券化、股权基金融资、结构化融资、资产管理计划、专项理财计划、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子公司诉讼财产保全提供担保等，在总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各子公司经营情况调剂使用，担保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业务，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经股东大会核定之后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6 月 27 日

注册资本：50,008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成锁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

主营业务：高低压开关柜成套设备、户内外高压断路器、负荷开关、环网柜、环网箱（箱式开闭所）、变压器（干式、油浸式、非晶合金）、箱式变电站、配电变台成套化设备、一二次融合成套环网箱、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负荷开关、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10KV 柱上真空断路器自动化成套设备、10KV 柱上真空负荷开关自动化成套设备、10KV SF6 全绝缘断路器柜自动化成套设备、10KV 真空断路器柜自动化成套设备、组合互感器、电子/电磁式互感器传感器、配电网电气设备、变电站自动化设备、发电站自动化设备、电网调度自动化设备、轨道交通电气设备、水利发电设备、仪器仪表、费控设备、交直流电源设备、一体化电源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逆变器、太阳能电池片组件、充电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视频监控系统、能效管理系统、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光伏发电系统及监控运营管理系统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太阳能、风力发电及售电；电力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电力技术咨询；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国内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石家庄泰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45,740,292.13 元，负债总额为 120,990,641.12 元，所有者权益为 24,749,651.01 元，营业收入为 227,894,155.71 元，净利润为 14,078,087.17 元，资产负债率为 83.02%。

（四）石家庄科林恒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20 日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志鹏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红旗大街南延路南降壁路段

主营业务：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的生产；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电气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产品、金属制品的销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石家庄科林恒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6,504,992.43 元，负债总额为 3,159,211.78 元，所有者权益为 3,345,780.65 元，营业收入为 12,645,881.41 元，净利润为 1,651,487.92 元，资产负债率为 48.57%。

（五）石家庄科林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8 日

注册资本：543.4782 万元

法定代表人：韩丽花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东营北街村

主营业务：电力检测设备及软件、电力监测设备及软件、智能办公设备、智能柜台、智能票据管理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冶金专用设备、矿山机械、建筑施工及市政公共工程用机械、石油专用开采设备、天然气专用开采设备、炼油生产专用设备、化学工业生产专用设备、变频器、工业自动化系统及设备、非标智能执照设备、非标智能检测设备、工业机器人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设备、安防设备、监控设备、通讯设备（地面卫星接受设施除外）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综合布线技术服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石家庄科林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55.2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7,888,767.89 元，负债总额为 4,046,965.34 元，所有者权益为 3,841,802.55 元，营业收入为 8,033,911.52 元，净利润为 2,132,870.89 元，资产负债率为 51.3%。

（六）石家庄科林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7 日

注册资本：111.11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春海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东营北街村

主营业务：物联网、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技术研发、咨询、转让、服务；物联网通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仪器仪表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设备安装与维护；智能控制系统设备的设计与安装。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石家庄科林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54.0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7,732,509.12 元，负债总额为 1,456,450.95 元，所有者权益为 16,276,058.17 元，营业收入为 18,041,356.6 元，净利润为 5,121,425.69 元，资产负债率为 8.21%。

（七）石家庄科林云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14 日

注册资本：111.11 万元

法定代表人：常生强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东营北街村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研发、咨询、转让、销售、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网站的设计与运营；网络设备安装与维护；智能控制系统设备的设计与安装；仪器仪表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变电站/配电室自动化系统、水利发电自动化系统、用电信息采集系统、节能环保监测、四表抄服务、微电网业务、智慧园区能源管控系统、园区配电监控及托管运维服务、光伏与风力发电监控运维服务、电动汽车充电桩运营服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石家庄科林云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4.0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9,185,622.27 元，负债总额为 1,339,350.11 元，所有者权益为 17,846,272.16 元，营业收入为 8,029,390.28 元，净利润为 3,291,682.1 元，资产负债率为 6.98%。

（八）石家庄汇领互感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16 日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新兵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远航路 8 号科林电气智能电力装备制造基地 5 号车间

主营业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高低压电流电压互感器、变压器、传感器、电感器、电抗器、计量装置（开关电器及控制设备）、绝缘件及机电配件制造、销售；高低压电器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制造、维护与维修；电力产品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石家庄汇领互感器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9,751,304.8 元，负债总额为 5,176,306.02 元，所有者权益为 4,574,998.78 元，营业收入为 15,182,513.14 元，净利润为-425,001.22 元，资产负债率为 53.08%。

（九）石家庄科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2 月 13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魏志坚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

主营业务：光伏发电系统设备及监控运营管理系统的研发、销售；太阳能发电及售电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石家庄科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7,715,724.57 元，负债总额为 7,330,689.48 元，所有者权益为 10,385,035.09 元，营业收入为 274,340.16 元，净利润为 7,035,474.96 元，资产负债率为 41.38%。

（十）石家庄慧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1008 万元

法定代表人：贾丽霞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寺家庄村远航路 8 号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产业园建设、运营；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行与管理；房屋租赁、出售、转让；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气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知识产权服务；会议服务；园区综合能源、园区配电设备等的运行维护等。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石家庄慧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5,208,389.29 元，负债总额为 3,276,051.36 元，所有者权益为 11,932,337.93 元，营业收入为 5,917,425.52 元，净利润为 1,698,566.67 元，资产负债率为 21.5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存量未到期担保除外）。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金融机构的要求在该担保总额范围内办理对外担保事宜，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以框架性担保议案的形式对企业内部担保情况作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了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鉴于本次担保议案中，担保人和被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对外担保，所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体风险可控。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对子公司全年担保做出预计，并按相关审议程序进行审议，既兼顾了公司实际发展、经营决策的高效要求，又满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能有助于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申请。

七、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7.7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57.06%。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3-013

#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1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1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科林南区）公司 3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0 日

至 2023 年 5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 |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 |
| 4 |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
| 5 |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6 | 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7 | 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8 | 关于《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 |
| 9 |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10 | 关于《申请 2023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11 | 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12 | 关于《部分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http://www.se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1、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03050 | 科林电气 | 2023/4/26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应当出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当出具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 1）以及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当出具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但参会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如以信函方式登记，请在信函上注明“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并附有效联系方式。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14:00-17:30）

（三）登记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南区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及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

联系人：贡建杰

电话：0311-85231911　传真：0311- 85231087　邮箱：ke1911@kechina.com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